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7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08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6日(星期三)至05月0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箱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进行提问。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晨光新材")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2年04月19日发布《晨光新材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分红等相关情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08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栏目举行"晨光新材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现金分红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08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证路演中心"栏目,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丁冰先生

董事会秘书:梁秋鸿先生

财务总监:陆建平先生

独立董事:林爱梅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08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6日(星期三)至05月0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梁秋鸿

电话:0792-3661111

邮箱: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3-023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顾家家居")于2023年4月2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顾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集团")关于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顾家集团于2021年3月18日发行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并于2021年3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21顾01EB",债券代码"137118",发行规模10亿元,期限3年,"21顾01EB"自2021年9月22日起可交换为顾家家居股份,换股期限自2021年9月22日至2024年3月18日(换股终止日如遇非交易日,则调整为前1个交易日),当前换股价为52.00元/股。

二、控股股东可交债换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顾家集团《顾家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换股期内,当顾家家居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20个交易日中至少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换股价格的85%时,发行人有权决定换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

截至2023年4月21日,已触发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顾家集团综合考虑公司情况,"21顾01EB"的换股价格自2023年4月26日起由52.00元/股调整为51.00元/股。

关于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27 证券简称:中科软 公告编号:2023-027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国运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8,151,85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8.1118%。海国运营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淀国投")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共77,252,39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0142%。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收到股东海国运营发来的《关于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在减持期间内,海国运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861,8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83%。截至2023年4月24日,海国运营本次股份减持已实施完毕,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0,013,717	10.1101%	协议转让取得:60,013,71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60,013,717	10.1101%	受同一主体控制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9,100,539	4.9024%	受同一主体控制
	合计	89,114,256	15.0125%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股份减持已实施完毕,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1,861,859	1.9983%	2022/11/23~2023/4/24	集中竞价交易	30.01-40.36	384,803,052.65	未完成:10,141股	48,151,858	8.1118%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2023年4月24日,公司收到海国运营的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海国运营本次股份减持已实施完毕,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6 证券简称:国电南瑞 公告编号:临2023-013

债券代码:163577 债券简称:20南瑞01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05日(星期五) 下午 14:00-15:30

● 网络直播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5日(星期二) 至05月0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告中的联系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3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05日(星期五)下午14:00-15:3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和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05日(星期五)下午14:00-15:30

(二)网络直播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冷俊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张贱明先生,公司独立董事熊焰韧女士,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方飞龙先生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05日(星期五) 下午 14:00-15:3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5日(星期二)至05月0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或通过公告中的联系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管理部

电 话:025-81087102

传 真:025-83422355

邮 箱:stock@sgepri.sgc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03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资金占用事项的基本情况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新材"、"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公司股东胡卫林存在通过公司重要供应商苏州汇丰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圆")占用公司资金事项。2019年扬子新材预付汇丰圆3.4亿元,系公司股东、时任公司总经理胡卫林超额支付汇丰圆预付款,并通过向汇丰圆拆借资金,形成资金占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第二大股东资金占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3)。

2020年12月1日,公司在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中对上述资金占用事项作了进一步说明,并补充披露了胡卫林提供的还款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6)。

2021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大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2),胡卫林申请对原定的资金占用还款期限延期至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前。

2021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16),经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30,439.43万元;截至2021年4月28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7,206.92万元。

2021年8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8-10),截至2021年6月30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7,012.92万元;截至2021年8月25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6,824.92万元。

2021年11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大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4),公司收到胡卫林偿还的占用资金2,244.02万元,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4,580.90万元。

2022年1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4),公司收到胡卫林偿还的占用资金431万元,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4,149.90万元。

2022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14),截至2021年12月31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24,870.94万元(含占用资金利息)。

2022年4月,公司与中民居家养老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居家")、胡卫林共同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以中民居家持有的中民护培(武汉)咨询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置换扬子新材持有的对胡卫林关联方的债权,以解决胡卫林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置出债权合计人民币15,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1)、《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6)。

2022年8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8-05),截至2022年6月30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10,153.91万元(含占用资金利息);截至2022年8月30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10,151.03万元。

2022年10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4),截至2022年10月13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6,102.10万元。

2022年12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2-01),截至2022年12月1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5,609.40万元。

二、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胡卫林偿还的占用资金1,010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4,742.82万元。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目前相关还款计划仍在实施执行中,依然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并积极推进该事项解决进展,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0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一)诉讼事项

诉讼事项系马德明与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同纠纷事宜,原告马德明向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公司向其返还业绩补偿款,并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2)。

2022年10月,公司获悉因原告财产保全申请,公司名下部分账户被冻结,冻结金额107,995.62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1)。

同月,经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判决,要求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马德明支付14,821,256.22元及该款的逾期付款利息(以14,821,256.22元自2019年12月2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同时驳回原告马德明的其他诉讼请求。针对上述判决结果,公司已提起上诉请求。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2)。

(二)仲裁事项

仲裁事项系马德明、马晨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马德明、马晨就公司拟向其出售俄联合股权事宜,认为公司存在违反《框架协议》的行为,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2)。

2023年1月,公司收到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签发的《民事裁定书》,因马德明、马晨提交了财产保全申请书,苏州中级法院对公司名下的部分银行账户进行了轮候查封,查封金额总计0元。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仲裁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3-01-02)。

2023年3月,公司收到上海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裁决书》,裁定公司应向第一申请人马德明、第二申请人马晨归还股权转让意向金人民币 1010 万元及资金占用费(以人民币1010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1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对申请人其余仲裁请求不予支持。同时,公司应向第一申请人马德明、第二申请人马晨支付仲裁费人民币62,039元。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仲裁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3-02-02)。

二、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一)诉讼事项进展

2023年4月23日,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于2023年4月19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1)苏0507民初8902号之一】,裁定解除对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因该诉讼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

(二)仲裁事项进展

2023年4月23日,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4月23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2)苏05财保355号之一】,裁定解除对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因该仲裁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进展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1)苏0507民初8902号之一】;

2、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2)苏05财保355号之一】。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1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120,000,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56,000,000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本次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并保持上述转增股本比例不变,对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4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5月4日,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3年5月4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4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所送(转)股于2023年5月4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特别说明:上述说明适用于采用循环进位方式处理A股零碎股的情形,上市公司申请零碎股转现金方式处理零碎股的,应另行说明零碎股转现金方案。)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实施权益分派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总股本数(股)	本次转增股本数(股)	变动后总股本数(股)
120,000,000	36,000,000	156,000,000

六、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56,000,000股摊薄计算,2022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75元。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

咨询联系人:刘托夫

咨询电话:0737-2218141

传真电话:0737-4322165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3-035

转债代码:113629 转债简称:泉峰转债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电机箱体项目定点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项目金额:预估金额为人民币约8.4亿元,具体以实际下单金额为准。

●项目期限:预计项目生命周期为4年。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项目定点通知并不反映该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此次定点项目预计在2024年逐步开始量产,预计生命周期为4年。项目量产后,每年收入根据该客户当年实际订单情况进行确认,预计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风险提示:

1、预估金额并不反映对方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后续实际开展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下单金额为准。

2、整个项目的实施周期较长,过程中会受到政策、市场、合同履行等诸多风险因素影响。公司实际销售金额将与汽车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而汽车市场整体情况、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对该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为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一、定点通知书概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泉峰汽车")近期收到目前国内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基于保密协议,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简称"该客户")的定点通知,选择公司作为其电机箱体的供应商。根据该客户规划,此次定点项目共计2个,预计生命周期为4年,生命周期总销售金额预估为约人民币8.4亿元。此次定点项目预计在2024年逐步开始量产。

二、对公司的影响

1、项目定点通知并不反映该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此次定点项目预计在2024年逐步开始量产,预计生命周期为4年。项目量产后,每年收入根据该客户当年实际订单情况进行确认,预计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2、本合同的签署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1、预估金额并不反映对方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后续实际开展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下单金额为准。

2、整个项目的实施周期较长,过程中会受到政策、市场、合同履行等诸多风险因素影响。公司实际销售金额将与汽车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而汽车市场整体情况、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对该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为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股票代码:600279 股票简称:重庆港 公告编号:临2023-019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托管资产2022年净资产收益率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7月29日,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股东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物流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州港")向公司出具《关于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港务物流集团和万州港承诺将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之日起四个月内向公司通报托管资产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并由公司进行披露,内容详见2014年7月30日公司披露的临2014-040号公告。

现将港务物流集团和万州港托管资产2022年度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公告如下:

重庆市涪陵港务有限公司(港务物流集团独资)2022年经营业绩为亏损。

重庆果园件散货码头有限公司(港务物流集团拥有100%股权)2022年经营业绩为亏损。

重庆东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港务物流集团拥有96.55%股权,以下简称"东港公司")2022年净资产收益率为32.1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经营业绩为亏损。2022年,东港公司利润是因为港区土地被政府整体征收形成,属非经常性损益。目前,东港公司正在办理清算关闭手续。

重庆港盛船务有限公司(港务物流集团拥有100%股权)2022年净资产收益率为0.81%。

重庆苏商港口物流有限公司(万州港拥有68%股权)2022年净资产收益率为8.1%。

重庆市万州区港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万州港独资)已于2013年12月被万州港吸收合并,所属6家分公司变更为万州港口集团忠县分公司、西沱分公司、客运分公司、云阳分公司、奉节分公司、巫山分公司,这6家分公司2022年经营业绩为亏损。

奉节县港龙储运有限责任公司(万州港拥有60%股权)已于2019年9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忠县新生港埠装卸有限公司(万州港拥有40%股权)2016年已实质性停业,已于2021年11月23日完成工商注销。

巫山县抱龙河港埠装卸有限责任公司(万州港拥有70%股权)已注销关闭,并于2018年9月6日完成工商注销。

巫溪县孝子溪港埠装卸有限公司(万州港独资)已被万州港吸收合并,并于2015年11月13日完成工商注销。

云阳县澎溪港埠装卸有限公司(万州港拥有52%股权)已于2016年3月24日完成工商注销。

特此公告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证券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公告编号:2023-021

债券代码:163483 债券简称:20锦港01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并换领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董事尹世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故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徐健先生变更为尹世辉先生,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化。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二、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情况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锦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700719686672T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港大街一段1号

法定代表人:尹世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亿零贰佰贰拾玖万壹仟伍佰元整

成立日期:1993年02月09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原油仓储,供电业务,劳务派遣服务,呼叫中心,保税物流中心经营,保税仓库经营,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专用设备修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热力生产和供应,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木材销售,纸浆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土地整治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饲料原料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3-038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6,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6,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13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406.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417.33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18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验资专项账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和基本情况

序号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4882期	6,000	1.30%或2.80%或3.20%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

(五)现金管理期限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此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购买的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78,054,163.82
负债总额	2,177,678,244.13
净资产	1,800,375,919.69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002,073.48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33,736.77万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6,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4.4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3-037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08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6日(星期三)至05月05日(星期五)16:00前①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②访问网址https://eseb.cn/148wom54R3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③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ondex.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0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08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08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唐海

独立董事:尉安宁

财务总监:殷海平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杨大伟

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08日上午10:00-11:00,通过①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②网址https://eseb.cn/148wom54R3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6日(星期三)至05月05日(星期五)16:00前①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②访问网址https://eseb.cn/148wom54R32或使用微信扫描上方小程序码;③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ondex.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苏春暖

电话:0532-85759915

邮箱:zhengquan@bondex.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及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3-28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3年4月27日上午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3年4月27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重庆市巴南区渝南大道126号,宗申工业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差异情况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3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
13.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4.00	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
15.00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	√
16.00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

(二)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2023年4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在审议第6、7和16项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 特别决议议案:第1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2022年度工作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与要求

(1)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

(2)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23年4月24日至2023年4月26日(工作日)9:00-16: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宗申工业园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1. 投票代码:361696

2. 投票简称:宗申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4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4月27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联 系 人:林艺

联系电话:023-66372632

电子邮箱:linyi@zsengine.com

通讯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宗申工业园

邮政编码:400054

其他事项: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委托意见
1.00	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2.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3.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6.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差异情况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7.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8.0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9.00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1.00	关于2023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2.00	关于公司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3.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4.00	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5.00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6.00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注:委托人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回避或弃权,四者必选一项,多选则视为无效委托。如委托人未明确表示表决意见,请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